温州市政府（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WZLCZB（W）-2025-07010 |
| 项 目 名 称： | 家具采购 |
| 采 购 方 式： | 公开招标 |
| 评 审 方 式： | 线上电子招投标 |

招 标 人:温州市中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二0二五年

**目 录**

招 标 公 告 3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前 附 表 6

一、 说 明 10

二、 招标文件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 开标和评标 15

六、 授予合同 19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1

第三部分 附件 25

附件一 25

报价文件 25

附件二 29

资格证明文件 33

附件三 33

商务技术文件 40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56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83

一、总 则 84

二、评标组织 84

三、评标程序 84

四、评标办法 84

五、评分细则 84

六、定标办法 90

七、投标人义务 90

# 招 标 公 告

**项目概况**

家具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 2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预算金额（元）：7000000

最高限价（元）：7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家具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7月3日至2025年7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A座3楼（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4日09点30分

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A座3楼（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一）质疑投诉：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二）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⑥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⑦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政采云平台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三）招标公告附件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起的质疑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市中医院

地  址：温州市六虹桥蛟尾路9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秦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6671591

质疑联系人：李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566715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勤民路鹿城壹号18幢803室

传  真：0577-89887255

项目联系人（询问）： 温碧霞、郑永强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9887322、13757727199

质疑联系人：肖忠文

质疑联系方式：1375772719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州市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温州））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瓯江路展银大厦1606室

传 真：/

联 系 人：李老师、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7-88501561、0577-85501562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1 | **一、项目名称**：家具采购**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 1 | 家具采购 | 1项 | 7000000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按无效标处理。** |
| 2 |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财政资金** |
| 3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
| 4 | **投标保证金数额：无**。 |
| 5 | **招标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的75%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户 名：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账 号：3305016287040910100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新城支行行 号：105333000038 |
| 6 | **投标文件的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7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8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9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 “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

（若不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开标当天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负责。）可以以邮寄形式（建议顺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并需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到：邮寄地址：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勤民路鹿城壹号18幢803室联系人：温先生 联系电话：13757727199 |
| 11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可以（邮寄形式，建议顺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并需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到）**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在系统规定的时间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3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网址）：详见招标公告  |
| 14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开标地点（网址）：详见招标公告 |
| 15 |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是关键技术参数及要求。 |
| 16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
| 17 | 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http://zfcg.czt.zj.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 18 | **1、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项目相关情况如下：（1）项目预算： 700 万元（2）项目属性： ①货物类 （①货物类/②服务类/③工程类）（3）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备注：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4）本项目 （否） 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5）上述第4项中确定为“是”的采购项目，预留份额通过（/）措施进行：①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②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 (比例)；③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 (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6）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请贵单位明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标项，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
| 19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0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货物类，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治疗柜、处置柜 ； 🞎服务类。 |
| **注：招标文件其他组成部分涉及与前附表相同内容，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前附表规定为准。** |

**一、 说 明**

1、本次招标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定义**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招标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原件备查：要求携带原件备查的，供应商应按要求携带备查，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资料复印件存有瑕疵，致使内容模糊、关键信息难以辨认、材料真实性存疑等情形的，有权核对原件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有核对原件，若供应商未能提交原件，将会导致评标委员会作出对其不利的评定，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是关键技术参数及要求。**

**3、投标人代表**

3.1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4、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信函、传真，下同）通知，但该通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使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问题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投标文件收受人或召开答疑会。如果招标文件澄清期内未收到有关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招标文件有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异议，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的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注：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否决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3.1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即证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3）投标人信用查询；

（4）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6）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2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报价一览表；

（3）投标分项报价表

（4）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如有）

**3.3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投标人情况表

（3）偏离表（商务、技术偏离）

（4）详细供货清单说明一览表（如有）

（5）备品、易损件、备件、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6）认证证书

（7）深化设计

（8）原材料检测报告

（9）成品检测报告

（10）履约能力

（11）响应方案

（12）业绩案列

（13）节能环保

（14）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中对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招标人满意，同时在技术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4、投标报价**

4.1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承包报价必须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提供相关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高温补贴费、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4.2投标人必须按附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价格，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

4.3投标货币以人民币进行投标。

4.4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投标，对任何服务只允许一个价格。

4.5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招标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4.6投标报价报出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否决。

4.7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投标有效期**

5.1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

5.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6、投标保证金**

无。

**7、投标文件编制**

7.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7.2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的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

7.3本文件《第三部分 附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三部分 附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7.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负责。

7.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6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的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投标文件的签章**

8.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8.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9、投标文件的形式**

9.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9.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9.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份数**

10.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 开标和评标**

**1、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开标形式**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开标准备**

4.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4.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5、开标流程**

5.1开标、评标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 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解密成功后，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由供应商对自己报价文件相关内容进行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备注：开标大会的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人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部分的评审。

（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招标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未在场的投标人通过发送邮件形式通知。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6、投标人资格审查

6.1开标大会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6.2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7、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8、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主要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

（4）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6）投标人代表没有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7）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9）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7）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8）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9）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0、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加盖公章）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加盖公章）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小节第12条第12.2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2、投标文件的澄清

12.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12.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12.2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13、评审结果的修改

13.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3.2书面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4、确定中标候选人

14.1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14.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按评审后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确定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向招标人推荐。

15、确定中标人

15.1招标人按照书面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15.2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以视情况直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6、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7、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政府指定媒体公告中标结果，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8、招标人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9、评标细则详见“评标原则及方法”。

**六、 授予合同**

1、中标通知书

1.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2.1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货物的数量和服务在一定幅度范围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和其他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签订合同

3.1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2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投标资格将被取消，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3.3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4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4、质疑与投诉

4.1**特别提醒：**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答复。

4.2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3投诉人投诉时，应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由本人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投诉书应说明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投诉人对投诉书的真实性负责，恶意投诉将承当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甲方（采购单位）： 温州市中医院

乙方（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 家具采购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项目采购协议，或入围承诺书，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 1 |  |  |  |  |  |
| 2 |  |  |  |  |  |
| 小写：￥  |
| 大写： |

金额单位：元

注：1、货物型号、数量、配置要求及使用单位地址等详见附件清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应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五、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六、质保期

质保期为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2、交货方式：按甲方指定地点送货上门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货款支付**

1、在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且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如下方式支付：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合格税务发票7个工作日内先支付合同价款的40%预付款；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合格税务发票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60%。

2、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九、税费**

本合同履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质量存在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质量标准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十一、验收

1、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书面证书，乙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2、供应商配合采购人及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的验收工作，根据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置验收指标及其标准，制定验收指标及标准。

3、如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应采取补救措施，及时处理。整改结束后，重新组织验收，待验收合格后签署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单当日为验收日期。

4、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的，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5、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7〕11号）、《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 十二、货物包装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承担由于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标注“收货人”“货物名称”“小心轻放”、“防潮”、“此端朝上，请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国际贸易中使用的适当标志。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 百分之五 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 千分之六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由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存在问题，给第三人人身或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若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五、诉讼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采购协议或入围承诺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前述各项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应以最新签署的文件内容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温州市中医院 乙方（盖章）：

地址：温州市六虹桥路蛟尾路9号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报价文件**

**1、投标函**

致：温州市中医院

根据贵方为 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文件

(2)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招标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招标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 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2、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人民币） | 备注 |
|  |  | 大写： |  |
| 小写： |

**说明：**

1. **此栏投标报价应与“3、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计价相一致。**
2. **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产地 | 制造厂商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出厂单价（含税） | 总价（含税） | 免费保修期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运杂及保险费（含卸货） |  |  |
| 安装调试费（包括设备的测试、调试、验收等费用） |  |
| 培训费、技术服务费、售后服务费等 |  |
| 税金 |  |
| 总计价 |  |

**说明： 1、此表总计价应与“2、报价一览表”中报价相一致。**

**2、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如果免费请在该项内容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不属于中小企业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5、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并承担本工程。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其他说明**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且在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予以说明并附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二**

**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条件承诺函**

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投标，现郑重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即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2、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方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我方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愿接受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全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有效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3、投标人信用查询**

1、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4、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名称）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招标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2.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2.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3.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4.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5.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6.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7.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8.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9.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10.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11.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12.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202 年 月 日**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6、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甲方：

乙方：

 各方经协商，就招标项目名称为        编号为        的招标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招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 为联合体牵头人， 为联合体成员，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内容而对招标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其余各方保证对牵头人为响应本次投标而提供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支持。

 四、本次联合体投标中，双方各承担以下的工作和责任：

1、甲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为（详细说明）: ；甲方在合同中的资金占比为： %。

2、乙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为（详细说明）： ；乙方在合同中的资金占比为： %。

3、如中标，联合体将遵守以下规定：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合同规定的联合或各自的义务、责任和风险，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的全部事宜均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接受招标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

五、合同份额占比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占比**：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占比 %。

六、有关本次联合体投标的其他事宜： 。

七、本协议提交招标人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八、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交招标机构两份，其中一份投标时装订于投标文件正本内，一份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个，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附件三**

**商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姓名、性别、年龄、电话） 在我单位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历程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电话）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 、编号 ）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1.投标委托：**

1.1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近一年任意一月）；

1.2投标人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近一年任意一月）。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社保缴纳证明、非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说明具体原因（如有）**

**2、投标人情况表**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主管部门 |  | 企业负责人（职务） |  |
| 地址 |  | 传真 |  | 企业性质 |  | 授权代表（职务）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 |  |

**3、偏离表（商务、技术偏离）**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招标文件****规格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格**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如有偏离，必须在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和负偏离，如不说明偏离情况，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详细供货清单说明一览表（如有）**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及技术参数** | **原产地****（生产厂家）** | **数量**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5、备品、易损件、备件、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原产地/制造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6、认证证书**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7、深化设计**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原材料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9、成品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0、履约能力**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1、响应方案**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2、业绩案列**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3、节能环保**

项目编号：WZLCZB（W）-2025-07010

项目名称：家具采购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采购总说明**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投标人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投标人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投标明确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4、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产品的供货、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维保期服务、产品终身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中标人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人须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与维保卡。投标人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5、以下设备产品如无特别注明的均为制造厂出厂的标准配置。投标人可根据以下所列设备产品的技术配置及技术性能要求作为参考选用投标产品，但所选投标产品的技术配置及技术性能应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满足采购需求，否则将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二、采购清单**

详见附件清单。

**三、主要原材料技术参数要求**

1、医用人造石（医用亚克力人造石）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要求 | 台面采用医用复合亚克力人造石，材料厚度≥1.2cm。 |
| 2 | **★**参数要求 | 一、耐污染性：1、耐污值总和：≤64。2、最大污迹深度：≤0.12mm。二、耐燃烧性能：阻燃性能（氧指数，%）：≥40%。三、巴氏硬度（A级）：≥65。四、耐磨性：≤0.6g。五、放射性防护分类控制（放射性核素限量）：1、外照射指数：≤1.3。2、内照射指数：≤1.0。六、线性热膨胀系数：≤5.0×10-5 ℃-1。七、铅(Pb)：≤3mg/kg。镉(Cd)：≤3mg/kg。汞(Hg)：≤3mg/kg。六价铬(Cr/VI)：≤12mg/kg。八、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九、抗菌性能：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防霉测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2、环氧聚酯粉末（热固性粉末）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要求 | 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 |
| 2 | 喷涂流程要求 | 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 |
| 3 | **★**参数要求 | 按照检验依据：HG/T2006-2022一、筛余物(125μm)：全部通过。二、附着力：≤1级。三、弯曲试验：≤4mm。四、耐碱性(5%NaOH)：≥168H无异常。五、耐酸性(3%HC1)：≥240H无异常。六、耐沸水性：≥360H无异常。 |

3、电解钢板喷涂样块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要求 | 采用电解钢板制作，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 |
| 2 | 喷涂流程要求 | 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 |
| 3 | **★**参数要求 | 一、金属喷漆 (塑)涂层：1、冲击强度：冲击高度400mm,应无剥落、裂纹、 皱纹。2、附着力：应不低于2级。二、耐腐蚀性能：1、 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三、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四、光泽度：≥80。 五、产品有害物质：（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维氏硬度：≥80。七、化学成分(%)：碳(C)：≤0.12、锰(Mn)：≤0.60、磷(P)：≤0.030、硫(S)：≤0.030、总铝(Alt)：≥0.020。八、力学性能(室温拉伸)：1、断后伸长率：≥28%、抗拉强度： 270～410MPa、规定塑性延伸强度：≤280MPa。九、金相组织（晶粒度）：≥6级。十、涂层厚度：≥60μm。十一、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十二、抗菌性能：按照GB/T21866-2008《抗菌 涂料(漆膜)抗菌性测定法和抗菌效果》：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三、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4、304不锈钢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要求 | 不锈钢产品统一采用SUS304不锈钢，具有耐蚀、耐高温等性能，可在苛酷的条件下使用。 |
| 2 | **★**参数要求 | 一、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二、耐湿热：时间：≥360h：合格。三、维氏硬度：≤210。四、弯曲性能：弯心直径：5mm,弯曲角度：180°, 试验后样品无裂纹。五、力学性能(室温拉伸)：抗拉强度：≥700MPa、规定塑性延伸强度：≥310MPa、断后伸长率：≥45%。六、化学成分(%):碳(C)≤0.05、硅(Si)≤0.50、锰(Mn)≤1.20、磷(P)≤0.040、硫(S)≤0.010、铬(Cr)17.50～19.50、镍(Ni)8.00～10.00、铜(Cu)0.30～0.50、氮(N)≤0.03。七、理化指标(不锈钢的迁移物指标)：砷(As)≤0.04mg/kg、镉(Cd)≤0.02mg/kg、铅(Pb)≤0.05mg/kg、铬(Cr)≤2.0mg/kg、镍(Ni)≤0.5mg/kg。八、抗菌性能：按照GB/T21866-2008《抗菌 涂料(漆膜)抗菌性测定法和抗菌效果》：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九、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5、导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过载:垂直向下静载荷(300N）、水平侧向静载荷(150N) 、猛关(10kg） 、猛开(10kg)：合格。二、功能：1、操作力：①拉力（耐久性试验前）:当M<40Kg时，拉力≤50N②拉力(耐久性试验后):当M<40Kg时，拉力≤50N③推力）耐久性试验前):当M<40Kg时，推力≤50N④推力(耐久性试验后):当M<40Kg时，推力≤50N。2、抽屉导轨组件底部变形：变形量不应超过内部尺寸(宽度和深度)最窄部分的1/75。3、抽屉导轨组件结构强度(200N)、耐久性(80000次)、垂直向下静载荷(320N)、水平侧向静载荷(200N)、拉出安全性：合格。4、下沉量：下沉量不应超过抽屉导轨拉出长度的4%。三、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四、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 |

6、铰链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合格。二、功能：1、操作力：①具有自动关闭装置的杯状暗铰链的关闭力(耐久性试验前、耐久性试验前后)：具有自动关闭装置的杯状暗铰链的关闭力应大于0.5N。2、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耐久性(80000次)：合格。3、下沉量（A型门）：下沉量不应大于2.0mm。三、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 |

7、锁具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互开率(%)：叶片锁5个钥匙牙花≤1.379。二、锁头固定连接静拉力：锁头直径小于20mm的，在承受 140N静拉力后，应无松动。三、锁头固定连接扭矩：锁头直径小于20mm的，在承受1.80N •m扭矩后，应无松动。四、锁芯拨动件扭矩：在承受0.70N •m扭矩后，应能正常使用。五、锁舌侧向静载荷：在承受200N侧向静载荷后，应能正常使用。六、钥匙插拔、旋转：钥匙插拔应灵活、无卡滞现象； 钥匙插入锁芯旋转灵活，锁开、关无卡阻现象。七、钥匙拔出静拉力(N)：叶片锁不应大于9N。八、钥匙开启扭矩(N•m)：不应大于0.65N•m。九、锁头、钥匙：锁头、钥匙表面应平整光洁，商标字迹应清晰、端正。十、电镀件：电镀件外露表面应色泽均匀，不应有起泡、起层、露底等明显瑕疵。十一、电镀件耐腐蚀：电镀件外露表面经12h的中性盐雾试验后，应达到外观评级RA 6级的规定。十二、主锁舌伸出长度(mm)：除钩舌/爪舌以外的锁舌作为主锁舌时，锁舌伸出长度A级应不小于14mm。十三、主锁舌灵活度：用手动部件操作主锁舌的转动扭矩应不大于3N•m,主锁舌启、闭应无阻滞现象。十四、金属表面耐腐蚀：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360小时)，RA10级，Rp10级。 |

8、网布（家具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1、幅宽：全幅宽: 平均值 ≥1.2m2、水洗尺寸变化率 (%) ：经向 -4.0～+3.0；纬向 -4.0～+3.03、平方米质量 (g/m2 )：≥1604、断裂强力(N)：经向 ≥100；纬向 ≥1005、胀破强度(kPa)：≥2006、透气率(mm/s)：≥1407、易去污性（擦拭 法）(级)：擦拭后色差 ≥38、纤维含量(%)：聚酯纤维 1009、pH值：4.0～9.0(C类)10、甲醛含量 (mg/kg)：≤300(C类)11、异味：无异味12、磷系阻燃剂： 未检出13、防蚊性能：按照GB/T 30126-2013至少达到B级（驱避率70%-50%），样品具有良好的驱避效果。14、抗菌性能：按照GB/T 20944.3-2008至少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单增李斯特氏菌、类白喉杆菌（无枝菌酸棒杆菌）、藤黄微球菌、变异库克菌中的任意5种抑菌率≥99% |

9、理化板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理化性能：1、耐酸碱：≥1级。2、耐高温：≥1级。3、表面耐干热：≥1级。4、吸水率：≤0.5%。5、耐污染：≥1级。6、洛氏硬度：≥80。二、氙灯老化(≥360h)：外观颜色变色等级≥3级。三、燃烧性能B1级：平板状建筑材料：①火焰横向蔓延LFS未达到试样长翼边缘。②600s内无燃烧滴落物/微粒。③60s内焰尖高度Fs≤150mm。④60s内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四、耐磨性（500g/1000转）、压缩强度：1、耐磨性(500g/1000转)：≤0.14g。2、压缩强度≥32MPa。五、抗菌性能：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六、耐霉菌性：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10、铝合金（家具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化学成分：Si（0.20～0.6）％、Fe≤0.35%、Cu≤0.10%、Mn≤0.10 %、Mg(0.45～0.9)％、Cr≤0.10%、Zn≤0.10%、Ti≤0.10%二．力学性能：（1）抗拉强度：≥160 N/mm 2 （2）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110 N/mm 2（3）断后伸长率≥8%（4）韦氏硬度≥8HW（5）维氏硬度≥58HV三、膜层性能：符合 GB/T 5237.3-2017《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3部分：电泳涂漆型材》（1）漆膜硬度：经铅笔划痕试验，漆膜硬度应不小于 3 H（2）漆膜干附着性：0级（3）漆膜湿附着性：0级（4）耐沸水性：经耐沸水性试验后，漆膜表面应无皱纹、裂纹、气泡， 并无脱落或变色现象，附着性应达0级（5）耐盐酸性：经耐盐酸性试验后，复合膜表面应无气泡或其他明显变化（6）耐砂浆性：经耐砂浆性试验后，复合膜表面应无脱落或其他明显变化（7）耐盐雾腐蚀性能（CASS试验120h）：保护等级≥9.5级（8）耐碱性：保护等级≥9.5级（9）耐溶剂性：经耐溶剂性试验后，型材表面不露出阳极氧化膜（10）耐洗涤剂性：经耐洗涤剂性试验后,复合膜表面应无起泡、脱落或其他明显变化四、外观质量：涂漆后的漆膜应均匀、整洁 、不准许有皱纹、气泡、流痕、夹杂物、发粘和漆膜脱落等影响使用的缺陷。但在型材端头80mm范围内允许局部无膜。五、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 |

**四、主要成品技术参数要求**

1、护士站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龙骨部分采用承重力强的30mm\*30mm\*1.6mm的纯钢方管龙骨，优质钢制主体，下柜体内外立面采用电解钢板，厚度1.0mm。钢板与方管龙骨之间采用激光焊接，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技术。电解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台面采用医用复合亚克力人造石，材料厚度≥1.2cm，边缘加厚40mm。3、产品采用激光切割机对原材料进行工艺切割、由数控折弯机将其折弯成型，保证工艺结构的完整性。4、装饰件、支撑件、连接件、紧固件、挂钩等采用优质电镀件。 |
| 2 | 外观造型 | 1、根据人体工学原理合理分段上下台面的高度，高低台的无障碍流线设计，使得前来就诊问询的人员都能够畅快的进行良好沟通。2、内部充足的电脑高度保证工作区域的电脑不会裸露在外面，阻挡内外视线，内部无支撑站体让所有储存配柜任意组合使用。 |
| 3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护士站内预留的强弱电走线槽位。护士站站内的内饰板全部为可拆卸式。2、护士站内的配柜采用钢板制作，配柜可选装脚轮。3、护士站底部为不锈钢底座，成段的引线孔位预留，让现场的出线点位能够准确引入。4、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5、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6、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4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七.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八.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 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 ≤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九.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2、治疗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门板：采用优质电解钢板,钢板厚度1.0mm。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电解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台面：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抽屉面板处配置透明亚克力标签框，方便插入说明卡片，抽屉面板、门板采用双层防尘工艺设计，避免细菌滋生，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上柜及下柜内都有活动层板，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所有下柜底部都是离地150~200mm的高度。3、安装使用无螺丝装配技术，采用隐藏式卷边拉手，折弯一体成型。4、治疗柜抽屉根据护理部需求可选配ABS抗菌药品盒，尺寸为405\*405\*100mm( 长度\*宽度\*高度，尺寸±5%偏离），药品盒移动方便，内部可以自由分隔，方便各种药品分类存储。 |
| 2 | 外观造型 | 1、上中下柜按照人体工学原理，将产品分体成三部分，抽屉及开门的比例，按照日常的使用产品数量进行划分，玻璃与门框之间的大小比例，根据可观察视角进行面积大小分布。2、所有下柜底部都是离地150~200mm的高度，根据国家院感基本要求，内部有上下调节的层板，下柜不锈钢踢脚线。3、中柜及上下柜内都有可调节层板，无菌物品的存放空间随意调节，悬挂式小型挂钩，轻巧方便，操作灵活。 |
| 3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治疗柜根据护理部需要可选配可升降储物拉篮，方便取拿药品，降低护±劳动强度，配备交流电感应或触碰式照明系统，确保配液的光感要求。2、治疗柜钢制抽屉根据护理部需求可选配ABS抗菌药品盒，尺寸为405\*405\*100mm( 长度\*宽度\*高度），药品盒移动方便，内部可以自由分隔，方便各种药品分类存储。3、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4、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5、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4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 ≤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十.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一.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十二.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三.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3、大输液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门板：采用优质电解钢板,钢板厚度1.0mm。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电解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抽屉面板处配置透明亚克力标签框，方便插入说明卡片，抽屉面板、门板采用双层防尘工艺设计，避免细菌滋生，安装使用无螺丝装配技术。装饰件、支撑件、连接件、紧固件、挂钩等采用优质电镀件。3、门与柜体的连接采用优质缓冲不锈钢铰链或不锈钢插销式门轴结构，门框与柜体之间的吸合，利用磁性纽扣磁铁互相吸附。4、柜体正面门及抽屉间隙在1.5~2mm之间，采用双层门板设计，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层板加强筋可承受50kg，采用隐藏式卷边拉手，折弯一体成型。 |
| 2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大输液存取柜上部安装ABS导轨模块，配备两个50mm高度、两个100mm 高度的PC透明药品盒，药品盒内部可以自由分隔，每个分隔空间单独配备标示框；药品盒可以在ABS导轨模块上自由调节高度，可180°平移或者倾斜移动；药品盒移动方便，无论平移还是斜移，全部抽出时可以45度倾斜，便于药品先进先出管理，减少药品过期风险；2、大输液柜下部安装金属导轨集成模块，配备三个200mm高度的PC透明药品盒，药品盒内部可以自由分隔，每个分隔空间单独配备标识框，金属导轨直接卡在集成模块上，高度调节及其方便，200mm高度的药品盒直接卡在金属导轨上，移动方便，存储量大，导轨承重性能好，可以全部抽出。3、大输液柜同时也兼容了各类药品柜及发药车上的药篮功能，模块化的设计让整个护理流程更加简便快捷。4、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5、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6、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3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 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 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十.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4、高危药品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门板：采用优质电解钢板,钢板厚度1.0mm。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电解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台面：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抽屉面板处配置透明亚克力标签框，方便插入说明卡片，抽屉面板、门板采用双层防尘工艺设计，避免细菌滋生，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上柜及下柜内都有活动层板，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所有下柜底部都是离地150~200mm的高度。3、门与柜体的连接采用优质缓冲不锈钢铰链或不锈钢插销式门轴结构，门框与柜体之间的吸合，利用磁性纽扣磁铁互相吸附。4、柜体正面门及抽屉间隙在1.5~2mm之间，采用双层门板设计，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层板加强筋可承受50kg，采用隐藏式卷边拉手，折弯一体成型。5、高危药品柜采用双锁管理（一把电子防盗锁、一把钥匙锁）。 |
| 2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高危药品柜采用双锁管理，内部抽屉式结构，用不同颜色区分内抽性质；抽屉内可配备ABS抗菌药品盒，药盒正面必须有标识框，尺寸为405\*405\*100mm( 长度\*宽度\*高度），药品盒移动方便，内部可以自由分隔，方便各种药品分类存储。2、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3、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4、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3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 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 ≤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十.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5、处置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门板：采用优质电解钢板,钢板厚度1.0mm。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电解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台面：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抽屉面板处配置透明亚克力标签框，方便插入说明卡片，抽屉面板、门板采用双层防尘工艺设计，避免细菌滋生，安装使用无螺丝装配技术。装饰件、支撑件、连接件、紧固件、挂钩等采用优质电镀件。3、门与柜体的连接采用优质缓冲不锈钢铰链或不锈钢插销式门轴结构，门框与柜体之间的吸合，利用磁性纽扣磁铁互相吸附。4、柜体正面门及抽屉间隙在1.5~2mm之间，柜体边框宽度为2.5cm，采用双层门板设计，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层板加强筋可承受50kg，采用隐藏式卷边拉手，折弯一体成型。5、处置柜翻盖板及台面限位围挡采用ABS材料一体成型（严禁无限位围挡，翻盖直接与台面接触），翻盖采用不同颜色来区分医疗垃圾、生活垃圾、感染垃圾等；翻盖内嵌入限位围挡，限位围挡开口尺寸≥300\*350mm，与台面高度差≤5mm。 |
| 2 | 外观造型 | 所有下柜底部都是离地150~200mm的高度，根据国家院感基本要求，内部有上下调节的层板，下柜304不锈钢踢脚线。 |
| 3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处置垃圾柜配置脚踏带液压缓降功能的垃圾收纳装置;2、处置柜翻盖板及台面限位围挡采用ABS材料一体成型（严禁无限位围挡，翻盖直接与台面接触），翻盖采用不同颜色来区分医疗垃圾、生活垃圾、感染垃圾等；翻盖内嵌入限位围挡，限位围挡开口尺寸≥300\*350mm，与台面高度差≤5mm。3、所有的垃圾桶可以选用ABS抗菌桶或电解钢板静电喷涂定制垃圾桶，垃圾桶配备垃圾袋固定卡扣装置。4、垃圾收纳系统根据需要可以选配感应垃圾收纳、互通式垃圾收纳装置、推板垃圾收纳、掀盖垃圾收纳、翻盖式收纳、平移式收纳。5、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6、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7、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4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 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 ≤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十.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一、抗病毒活性： 至少对任意2种抗病毒活性率≥99%。十二、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三、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6、更衣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采用优质电解钢板，厚度不小于0.8mm。2、表面处理：电解钢板表面使用环保室内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3、工艺：整体采用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 |
| 2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涂层试板：1、耐沾污性 1 级；2、人工气候老化试验(氙灯老化）：经≥360h氙灯老化试验，变色等级应 ≤2级，失光等级应≤2级，粉化等级应≤1级，开裂等级应≤1级(S1),起泡等级应≤1级(S1)。十.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7、备餐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门板：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钢板表面采用环保型环氧聚酯粉末静电喷涂，喷涂采用流水线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金属产品喷涂前必须前处理，包括除油，除尘，清洗，纳米陶化或者硅烷镀膜等保障产品喷涂质量的前处理工艺。2、台面：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抽屉面板处配置透明亚克力标签框，方便插入说明卡片，抽屉面板、门板采用双层防尘工艺设计，避免细菌滋生，安装使用无螺丝装配技术。装饰件、支撑件、连接件、紧固件、挂钩等采用优质电镀件。3、门与柜体的连接采用优质缓冲不锈钢铰链或不锈钢插销式门轴结构，门框与柜体之间的吸合，利用磁性纽扣磁铁互相吸附。4、柜体正面门及抽屉间隙在1.5~2mm之间，门板采用双层门板设计，并且内有加强筋，提高门的使用寿命，活动层板四边折弯，可自由调节高度，层板挂钩采用2.0mm厚钢板，可自由拆卸，逐级调整高度，层板加强筋可承受50kg，采用隐藏式卷边拉手，折弯一体成型。 |
| 2 | 外观造型 | 1、上中下柜按照人体工学原理，将产品分体成三部分，抽屉及开门的比例，按照日常的使用产品数量进行划分，玻璃与门框之间的大小比例，根据可观察视角进行面积大小分布。2、所有下柜底部都是离地150~200mm的高度，根据国家院感基本要求，内部有上下调节的层板，下柜304不锈钢踢脚线。3、中柜及上下柜内都有可调节层板，无菌物品的存放空间随意调节，悬挂式小型挂钩，轻巧方便，操作灵活。 |
| 3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可根据需求安装照明灯、装饰灯、强弱电插座。2、可根据需求安装密码、指纹、刷卡或者人脸识别锁具。3、可根据需求安装安装显示屏、显示器、电动升降显示器等。 |
| 4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8、不锈钢污洗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2、整体采用电阻焊接工艺，没有外露焊点。 |
| 2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抗病毒活性：至少对任意2种抗病毒活性率≥99%。十一、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二、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9、不锈钢器械柜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柜体：采用国标SUS304不锈钢，厚度≥1.0mm。2、整体采用电阻焊接工艺，没有外露焊点。3、门与柜体的连接采用优质缓冲不锈钢铰链或不锈钢插销式门轴结构，门框与柜体之间的吸合，利用磁性纽扣磁铁互相吸附。 |
| 2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力学性能：合格三．推拉构件耐久性(≥80000次)：合格四.产品寿命：（柜类：拉门耐久性 (≥80000次)：合格五.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六.有害物质限量1）邻苯二甲酸酯：DBP≤0.1%；BBP≤0.1%；DEHP≤0.1%；DNOP≤0.1%；DINP≤0.1%；DIDP≤0.1%。 2）多环芳烃：苯并[α]芘≤1.0mg/kg；七.耐腐蚀性能：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八.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九.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十、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一、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10、货架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材质及工艺技术 | 1. 1、架体：采用优质ST12、SPCC优质冷轧钢板、钢管，立柱80\*40\*1.2mm，横梁60\*40\*1.2mm，层板0.8 mm，表面应平整光滑、无划痕。
2. 2、采用电阻焊接工艺，无外露焊点，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及数控折边成型，保证产品表面不会出现凹凸不平的焊疤。
3. 3、装饰件、支撑件、连接件、紧固件、挂钩等采用优质电镀件。
 |
| 2 | 产品功能和配置 | 1、全拼装式结构，层板高度可以自由调节，每组长度可以自由调节，可与地面固定。 |
| 3 | **★**参数要求 | 一、 金属喷漆(塑)涂层：（1）冲击强度：冲击高度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2）附着力：应不低于2级。二、 稳定性：合格三、搁板支承件强度：合格四、搁板弯曲：（1）最大挠度应不大于4.00mm；（2）残余变形量应不大于0.30 mm。五、全静载荷：经24h连续试验卸载后，书架的挂板、搁板、立柱及其结合部位应无塑性变形。六、耐腐蚀性能：1、满足GB/T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GB/T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标准要求：中性盐雾试验(≥360h)：①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②涂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外观评级）达到10级。七、耐湿热性能(≥360h)：合格八、产品有害物质：（1）甲醛释放量≤0.05mg/m³；苯≤0.05mg/m³；甲苯≤0.1mg/m³；二甲苯≤0.1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3mg/m³；（2）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90mg/kg；镉Cd≤50mg/kg：铬Cr≤25mg/kg；汞Hg≤25mg/kg；锑Sb≤60mg/kg；钡Ba≤1000mg/kg；硒Se≤500mg/kg；砷As≤25mg/kg。九、维氏硬度≥80十、化学成分(%)：（碳(C)≤0.2、硅（Si）≤0.35、锰(Mn)≤1.4、磷(P)≤0.045、硫(S)≤0.045。十一、力学性能(室温拉伸)：（1）上屈服强度≥235MPa；（2）抗拉强度：370～500MPa；（3）断后伸长率≥26%。十二、燃烧性能B1级: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 十三、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变形链球菌、产气肠杆菌、奇异变形杆菌、藤黄微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肺炎杆菌)、大肠埃希氏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肺炎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宋氏志贺氏菌(宋内氏志贺氏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粘质沙雷氏菌、粪肠球菌(粪链球菌)中的任意12种抑菌率≥99%。十四、耐霉菌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出芽短梗霉、绿色木霉、长枝木霉、短柄帚霉、腊叶芽枝霉、链格孢、产黄青霉、赭绿青霉、绿粘帚霉、变幻青霉、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 、球毛壳霉中的任意12种长霉等级0级。 |

11、等候椅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合格二、金属喷漆 (塑)涂层：（1）冲击强度：冲击高度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2）附着力：应不低于2级三、力学性能：合格四、耐腐蚀性能（≥360h乙酸盐雾试验）：（1）涂镀层对基体的保护评级达到10级 （2）涂镀层本身的外观评级达到10级五、荧光紫外老化（≥360h）：样品表面应无裂纹、无断裂六、燃烧性能（B1）：（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七、抗病毒活性率：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八、抗菌性能：按照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单增李斯特氏菌、类白喉杆菌（无枝菌酸棒杆菌）、藤黄微球菌、变异库克菌中的任意5种抑菌率≥99%九、防霉性：按照GB/T 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至少对桔青霉、黑曲霉、腊叶芽枝霉、球毛壳霉、绳状青霉、短柄帚霉、绿粘帚霉中的任意5种防霉性等级0级 |

12、沙发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尺寸要求：（1）座面倾角：当座面承受第50百分位男性体重(见 GB/T10000)载荷时,座面倾角应在2° ～15°之间（2）靠背倾角：靠背倾角β应在100°～120°之间二、体压分布要求：沙发座面对应人体坐骨结节区域内的最大压强不宜大于20kPa三、其他工效学要求：合格四、抗菌性能：按照GB/T 20944.3-2008至少对大肠杆菌、类白喉杆菌（无枝菌酸棒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单增李斯特氏菌、藤黄微球菌、变异库克菌中的任意5种抑菌率≥99%。五、防蚊性能：符合GB/T 30126-2013至少达到B级（驱避率70%-50%），样品具有良好的驱避效果。 |

13、诊疗桌类产品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 1 | **★**参数要求 | 一、主要尺寸及其偏差、形状和位置公差：合格二、表面理化性能要求：合格三、力学性能：合格四、安全性能要求：结构安全性：合格五、产品寿命：桌类：桌面水平耐久性（6万次）：合格六、燃烧性能（B1）：1、热释放速率峰值≤200kW；2、5min内总热释放量≤30MJ；3、最大烟密度≤75%。七、抗病毒活性率：至少对任意2种病毒抗病毒活性率≥99%。八、抗菌性能：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至少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单增李斯特氏菌、类白喉杆菌（无枝菌酸棒杆菌）、藤黄微球菌、变异库克菌中的任意5种抑菌率≥99%九、防霉性能：JC/T 2039-2010《抗菌防霉木质装饰板》至少对桔青霉、黑曲霉、绳状青霉、球毛壳霉、腊叶芽枝霉、短柄帚霉、绿粘帚霉中的任意5种防霉性等级0级。 |

**五、商务要求**

**1、到货要求**

1、交货期：合同签署生效并收到采购人交货通知后 40 日内交付全部货物。

2、交货方式：按甲方指定地点送货上门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中标人须派专业人员将产品送到指定地点，其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安装、调试标准**

2.1中标人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安装完毕中标人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并进行设备调试。

2.2中标人必须为使用单位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使用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料和技术保障。提供有关证明，如产地、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测试合格证等。

2.3若产品验收时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2.4设备测试。由中标人协助采购人进行相关设备的安装，设备安装完成后，由采购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2.5中标人应提供所有产品详细的中文操作手册，详细的产品操作和维护手册。

2.6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专用工具，以便维护、维修所供产品。

**3、质保期**

3.1本项目售后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开始计算，**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3年的售后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免费上门对损坏的部件或设备进行维修、安装、更换、调试等。

3.2质保期内免费更换的设备零部质保期应自更换之日起计不少于3年。

**4、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

4.1质量保证期及备件供应

1）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人应保证本次招标采购的全部商品售后服务（包括正品和厂制品）均由中标人负责，保证提供本次招标采购整体设备3年的免费保修服务（除特殊说明外）。正品按国家和出厂设备提供的售后服务年限执行，不足3年的售后服务的由采购人按3年售后服务执行。

2）中标人应保证提供后续相应备品备件供应。

**4.2售后服务**

1）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满足稳定性、先进性、实用性和易用性，要确保质量和安全。

2）中标人应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技术人员应立即响应，并于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和抢修。

3）甲方在试运行和初次使用时，中标人应指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4）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发生故障，应负责免费更换。

**4.3培训要求**

1）中标人要根据实际情况，制订针对性培训方案。

2）中标人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和甲方正式使用前，分别进行一次技术、安全和实操培训，培训组织由采购方负责，授课和技术指导由中标人负责，培训形式、培训时间、培训场地等由双方协商决定。

3)后期根据采购方要求适时组织培训，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推诿。

**5、付款方式**

在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且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如下方式支付：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合格税务发票7个工作日内先支付合同价款的40%预付款；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合格税务发票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60%。

**6、其他**

6.1投标人须充分了解项目现场条件情况，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对产品尺寸进行优化调整。

6.2投标人须接受采购人对项目优化设计、选材、加工、制作、安装等过程的质量监督。材料加工、制作、安装、验收必须按照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执行。

6.3投标人应确保提供的设备、材料是未经使用的合格产品，否则若出现因投标人提供设备、材料不满足要求、而导致该项目无法满足招标要求或不能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状况，投标人负全部责任并承担一切费用。

6.4、相关施工内容须符合施工图及使用需求，验收不合格的，须免费整改至合格，所有材料应符合相应国家标准。

6.5交货时中标人须附上所有货物的合格证原件、说明书等，上述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视为初步验收不合格。

6.6投标人须派遣技术熟练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设备验收合格通过。

6.7由采购人对投标人提交的货物依据国家有关质量标准、采购文件技术规格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现场初步验收，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合格证等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验收中发现产品不符合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投标人必须及时调整、更换该产品，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6.8采购人有权随机抽检货物送至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如验收时发现设备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或投标文件提供的性能指标或不符合相关规定，则必须更换部件，进行调整，使设备最终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并且要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检测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中标人承担。

**六、样品要求（样品出样示意图）**

**1、综合治疗柜，尺寸允许±5%误差：**



**2、医生椅-1，665\*585\*940，尺寸允许±5%误差：**

|  |  |
| --- | --- |
|  | 1、椅背：背框材质为高强度聚丙烯加玻璃纤维，靠背强度可靠，按照BIFMA检测方式背框可通过800N强度测试；2、网布：3D触感，双丝编织而成，耐摩擦色牢度（干/湿）≥4级，耐磨性≥12000转，不含甲醛、芳香胺染料，符合环保需求；3、腰托：腰托由海绵填充，厚度≥30mm、长度≥230mm、宽度≥60mm，可有效支撑腰部，减少久坐带来的腰部疲劳；4、扶手：扶手可升降，行程≥70mm，档位数≥9档，满足不同身高人群使用，扶手面使用灰色PU材质，柔软亲肤，耐脏易清洁，扶手面尺寸＞250\*80mm，扶手面与扶手架一体发泡成型，稳定牢固；5、椅座：座垫定型棉密度≥55kg/m³，回弹率≥40%，厚度≥50mm，久坐不塌陷，座垫前端饱满且无车缝线，为大腿提供支撑达到抗疲劳效果；坐垫下有装饰座壳，避免木板外露勾到衣物，使用PP+15GF材质，壁厚2.5mm，保证座壳具有一定硬度，避免变形；6、底盘：靠背可实现倾仰，最大角度≥120°，初始位置可锁定，即可满足休息需求，又可以保证工作状态时腰背有足够支撑，一键多控，通过一个操作杆即可实现座椅升降、倾仰锁定，操作便捷； 7、气杆：使用安全气杆，3级气杆，气杆行程≥85mm，适应大部分人群使用；8、椅脚：五星脚使用高强度尼龙加玻璃纤维，五星脚半径≥320mm，拱高≥127mm，保证座椅稳定性；9、脚轮：使用高强度尼龙脚轮，直径60mm，宽度51mm，保证座椅稳定性； |

**3、诊疗桌（1600\*1400\*750），尺寸允许±5%误差：**

|  |  |
| --- | --- |
|  | 1、板材：防火饰面材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浸胶工艺，使表面稳定性更好，层次感更优，耐污抗磨性更强；基材采用E0级刨花板，桌面厚度25mm，封边厚度≥2.5mm；柜体厚度18mm，满足GB/T 39600-2021要求，甲醛释放量（气候法）≤0.05mg/m³；2、钢脚：采用优质冷轧钢，壁厚≥0.8mm，“工”字形钢脚结构稳定；钢脚可内部走线，避免线路外漏，外侧可拆装饰盖，方便走线。 |

**4、样品递交**

1）样品的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递交时间：开标当日8:00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递交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A座样品室。

联系人：温先生；手机：13868508737。

2）每样样品上均须清楚标注投标人信息，包括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号码。（不提供样品、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无标注投标人信息或信息模糊不清，评审委员会可能对其作出不利评判，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自行承担样品费用，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并作为验收标准。未中标样品在评审结束后退还。

#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1、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一家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均相同时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认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四、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人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和次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和第二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根据采购要求，**总分设定为100分：技术标70分（权值70%），商务标（报价）30分（权值30%）。**

1. **评分细则**

**1、技术分的评定：技术标70分（权值70%）**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技术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 1 | 认证证书 | 1、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覆盖的范围包括“医用、公共场所用的人造板类家具、实木类家具、钢木家具、金属家具、软体家具、综合类木家具、休闲家具的制造、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床垫的设计开发、销售、售后服务 ；”证书及包含范围齐全得2分，否则不得分。2、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同时包含金属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木制家具或人造板家具的得1分，包含家具用粉末涂料或家具用油漆涂料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否则不得分。注：**1、2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提供的认证证书中认证范围与上述要求包含的内容含义相同即可，具体描述不要求完全一致，由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进行判定。） | 4 | 客观 |
| 2 | 深化设计 | 根据投标人提交的针对本项目门诊住院楼六层住院部全部科室护士站、治疗柜、处置柜对应空间的深化平面布置图、效果图及单体产品三视图图纸，从图纸完整性、符合性、针对性、可行性、美观性进行评审（评分范围4,3,2,1,0分）。不提供图纸或者图纸明显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8 | 主观 |
| 根据投标人提交的针对本项目门诊住院楼六层住院部全部科室示教桌-2、示教椅、医生桌-4、医生椅-1、主任桌-1、主任椅对应空间的深化平面布置图、效果图及单体产品三视图图纸，从图纸完整性、符合性、针对性、可行性、美观性进行评审（评分范围4,3,2,1,0分）。不提供图纸或者图纸明显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 3 | 原材料检测报告 |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以下符合技术参数中“**★参数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份（类）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得1分，此项最高得12分：（1）医用人造石（医用亚克力人造石）、（2）环氧聚酯粉末（热固性粉末）、（3）电解钢板喷涂样块、（4）304不锈钢、（5）导轨、（6）铰链、（7）锁具、（8）网布（家具用）、（9）理化板、（10）铝合金（家具用）、（11）刨花板、（12）椅子中气动装置的安全性能**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批准或签发日期在2023年1月1日以后，具备CNAS及CMA资质，且检测的每个分项的出具单位都需同时具备CNAS和CMA资质。检测报告出具机构必须具备“★参数要求”项目检测能力。），且同时提供该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公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原件核查，如无法提供原件核查，则视为提供虚假资料谋求中标，中标候选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 12 | 客观 |
| 4 | 成品检测报告 |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以下符合技术参数中“**★参数要求**”的成品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份（类）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得1.5分，此项最高得18分：（1）护士站、（2）治疗柜、（3）大输液柜、（4）处置柜、（5）更衣柜、（6）备餐柜、（7）不锈钢污洗柜、（8）不锈钢器械柜、（9）货架、（10）等候椅、（11）沙发、（12）诊疗桌**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批准或签发日期在2023年1月1日以后，具备CNAS及CMA资质，且检测的每个分项的出具单位都需同时具备CNAS和CMA资质。检测报告出具机构必须具备“★参数要求”项目检测能力。），且同时提供该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公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原件核查，如无法提供原件核查，则视为提供虚假资料谋求中标，中标候选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 18 | 客观 |
| 5 | 样品 | 样品：综合治疗柜、医生椅-1、诊疗桌，参考出样示意图，样品尺寸允许±5%偏差。**不提供样品或样品明显不符合要求不得分**。1、综合治疗柜（9分）根据样品的外观、材质、质量等方面，由评审小组判定得分：①样品外观、尺寸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与人体接触的部位无毛刺、棱角及其他尖锐物；颜色无色差；无异味；金属件涂饰：应无漏喷、锈蚀，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评分范围3,1.5,0分）；②样品材质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样品所选用材料的厚度、配件材料符合性、感官质量等（评分范围3,1.5,0分）；③样品结构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大输液柜配置功能、处置柜打开、关闭流畅度等（评分范围3,1.5,0分）；2、医生椅-1（3分）根据样品的外观、材质、质量等方面，由评审小组判定得分：①样品外观、尺寸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与人体接触的部位无毛刺、棱角及其他尖锐物；颜色无色差；无异味；软包件外形饱满，圆滑一致，对称部位对称；脚轮:转动、平动轻快灵活，无破损，连接牢固（评分范围1,0.5,0分）；②样品材质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样品所选用材料的厚度、配件材料符合性、感官质量等（评分范围1,0.5,0分）；③样品结构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对样品结构牢固度、设计合理性、安全性及使用的方便性等（评分范围1,0.5,0分）；3、诊疗桌（3分）根据样品的外观、材质、质量等方面，由评审小组判定得分：①样品外观、尺寸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与人体接触的部位无毛刺、棱角及其他尖锐物；颜色无色差；无异味；金属件涂饰：应无漏喷、锈蚀，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评分范围1,0.5,0分）；②样品材质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样品所选用材料的厚度、配件材料符合性、感官质量等（评分范围1,0.5,0分）；③样品结构与采购需求比较，是否满足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对样品结构牢固度、设计合理性、安全性及使用的方便性等（评分范围1,0.5,0分）； | 15 | 主观 |
| 6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1、具有先进的板式生产、钢制生产设备：数控多功能加工中心、数控点对点钻孔加工中心、全自动封边机、全自动激光生产线流水线（含开料、校平、激光成型、自动分拣系统）、全自动激光焊接加工中心、全自动折弯工作平台；上述设备每具有一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3分。2、具有全自动喷涂生产线设备及对应的废气处理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得1分。3、具有全自动喷涂前处理设备（喷淋脱脂清洗流水线）得1分、（喷淋镀膜流水线）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4、具有立柱成型流水线设备得1分；具有层板或门板流水线设备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注：设备名称类似，提供的设备名称叫法不一致，实则为同种设备或同种更先进的设备，则由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做出说明，评委评判后认为功能相同均可得分。需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车间生产设备（使用中）实拍图、设备购买合同及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租赁发票及设备持有者的购买发票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公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原件核查，如无法提供原件核查，则视为提供虚假资料谋求中标，中标候选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 8 | 客观 |
| 7 | 响应方案 |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响应方案（包含生产、运输、安装、进度计划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评分范围2,1,0分）。 | 2 | 主观 |
| 8 | 业绩案列 |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2021年1月1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家具业绩案例（合同清单中至少包含治疗柜、实验台、诊疗桌类产品），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注：同时提供中标(成交) 通知书、合同的复印件，如合同无法显示清单内容，需提供采购人盖章的证明材料。****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公示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原件核查，如无法提供原件核查，则视为提供虚假资料谋求中标，中标候选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 2 | 客观 |
| 9 | 节能环保 | （1）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 1 | 客观 |

**2、报价评分（30分）（权值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余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该基准价对比，计算出商务报价评分值（保留小数2位）：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报价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0（保留小数2位）

3、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等有关规定，**对货物类项目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工程、服务类项目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建、承接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贯彻落实对首台套产品、符合条件的制造精品的政府首购制度。优先推荐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定标办法**

1、确定中标候选人

1.1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1.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按评审后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确定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向招标人推荐。

2、确定中标人

 2.1招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2.2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以依法视情况直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指定媒体公告中标结果，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机构备查。